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2501000

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信访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易门县信访局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易门县信访局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负责处理国内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和网络信访事项，接待到县委、县政府及县信访局的群众来访。

2.承办上级机关和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转办、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办理落实情况。

3.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和信访法治化建设，起草有关信访工作的机制制度草案，推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总结推广工作经验，提出解决信访问题、完善信访政策的有关意见建议。

4.协调、检查和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组织开展联合接访工作，交办、转送信访事项，承担信访事项督查督办工作。组织协调处理重大及突发信访事项，协调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信访事项的处理和到市赴省进京访的处置工作。

5.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推进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开展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及时反映倾向性、动态性信息和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

6.负责信访信息化建设，指导云南省信访信息系统应用和全县信访信息化建设和应用工作。

7.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组织信访工作检查考评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8.承担县委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事项。承担易门县信访事项复查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全县信访形势呈现出总体平稳可控，信访总量大幅下降的趋势。实现了我县群众在 2023 年元旦春节、全国省市县重要节假日、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要敏感节点到市赴省进京“零上访”的目标，为全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2023 年，经市委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考评，我县 2023 年度全市信访工作综合考评位居全市第四，2022 年、2023 年连续被评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受理来访件和国家、省、市信访局云南信访信息智能辅助系统等转办交办件共 235 件，其中重复信访件 61 件，初件 174 件，网上初次信访一次性化解率 90%，信访总量以 2019 年(2019 年信访总量为 478 件，其中重复信访件 127 件，初件 351 件)同期相比下降 50.83%、重复信访件下降 51.96%、初件下降 50.42%。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群众满意率均保持在 100%。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 2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接访网信股。所属单位 0 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易门县信访局。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1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 人（离休 0 人，退休 1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0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易门县信访局决算表

(详见附件)

1.2023 年，易门县信访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无数据，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2023 年，易门县信访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数据，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数据，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易门县信访局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424,060.40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24,060.40 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与 2022 年相比，收入合计 1,430,905.12 减少 6,844.72 元，下降 0.4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844.72 元，下降 0.48%；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24,060.40 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8,513.40 元，占总支出的 91.89%；项目支出 115,547.00 元，占总支出的 8.11%；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 2022 年相比，支出合计 1,424,060.40 减少 6,844.72 元，下降 0.48%。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72,111.46 元，下降 0.52%；项目支出 115,547.00 元，增加 65,566.74 元，增长 2.31%；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经营支出 0.00 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 0.00 元.主要原因是增强经费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信访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308,513.40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20,594.55 元，占基本支出的 9.2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02,918.85 元，占基本支出的 7.86%。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信访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15,547.0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用于处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 100,000.00 元，用于到北京劝返上访人员 15,547.00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4,060.40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收入合 1,430,905.12 减少 6,844.72 元,下降 0.4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844.72 元,下降 0.48%;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缩减少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21,499.4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76%。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付工资福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购买商品和服务支出。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8,956.32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1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卫生健康（类）支出 104,508.6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33%。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主要用于工作补助，由各级组织部门统筹使用，确保到村任职选调生各项工作开展落到实处；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69,09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3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874.00 元，决算为 8,881.61 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40.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9,400.00 元，决算为 6,407.61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72.14%，完成年初预算的 33.02%；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474.00 元，决算为 2,474.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10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2,474.00 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874.00 元，支出决算为 8,881.6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9,400.00 元，决算为 6,407.6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14%；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474.00 元，决算为 2,47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小

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本年度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费用减少。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8,881.61 元，比 2022 年减少 13,712.00 元，下降 6.0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元，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6,407.61 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4,968.00 元，下降 42.80%；公务接待费决算 2,474.00 元，与上年对比增 1,256.00 元，增加 5.88%。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费用。

会议费支出情况。2023 年会议费支出 362.00 元，比上年度增加 362.00 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保障相关会议费费用。

培训费支出情况。2023 年培训费支出 1,776.00 元，比上年度增加 1,776.00 元，增幅 100%，主要原因保障相关消费业务培训会议费用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应急保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 36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指导信访业务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信访局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918.85 元,与 2022 年 111,823.19 元对比减少 8,904.34 元,下降 92.03%,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正常支付发生的办公费 10,672.64.元、电费 2,223.75 元、邮电费 3,746.17 元、会议费 362.00 元、差旅费 8,282.00 元、维修(护)费 3,194.42 元、培训费 1,776.00 元、公务接待费 2,474.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07.61 元、其他交通费 63,780.26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易门县信访局资产总额 40,686.87 元,其中,流动资产 12,201.66 元,固定资产 28,485.21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净

值), 其他资产 0.00 元 (净值)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 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250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4,06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21,499.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8,956.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4,508.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9,09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4,060.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24,060.40
使用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24,060.40	总计	60	1,424,060.4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24,060.40	1,424,06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03	01	1,005,952.44	1,005,95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03	08	115,547.00	115,5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05	05	128,956.32	128,95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1	63,457.45	63,45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03	37,392.72	37,39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1	99	3,658.47	3,65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67,998.00	67,9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02	03	1,098.00	1,0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4,060.40	1,308,513.40	115,547.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005,952.44	1,005,952.44				
2010308	信访事务			115,547.00		115,54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956.32	128,956.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457.45	63,457.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392.72	37,392.7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58.47	3,658.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998.00	67,998.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8.00	1,09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4,060.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21,499.44	1,121,499.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8,956.32	128,956.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508.64	104,508.6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9,096.00	69,09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24,060.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24,060.40	1,424,060.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24,060.40	总计	64	1,424,060.40	1,424,06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栏次																
		合计	0.00	0.00	0.00	1,424,060.40	1,308,513.40	115,547.00	1,424,060.40	1,308,513.40	1,205,594.55	102,918.85	115,5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1,005,952.44	1,005,952.44		1,005,952.44	1,005,952.44	903,033.59	102,91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0.00	0.00	0.00	115,547.00		115,547.00	115,547.00				115,5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0.00	0.00	128,956.32	128,956.32		128,956.32	128,956.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63,457.45	63,457.45		63,457.45	63,457.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37,392.72	37,392.72		37,392.72	37,392.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3,658.47	3,658.47		3,658.47	3,658.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67,998.00	67,998.00		67,998.00	67,9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1,098.00	1,098.00		1,098.00	1,0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5,594.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918.85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2,964.00	30201	办公费	10,672.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1,66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29,507.5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956.32	30206	电费	2,223.7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746.1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457.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392.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58.47	30211	差旅费	8,282.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998.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194.4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362.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776.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74.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07.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780.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0.00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05,594.55	公用经费合计		102,918.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547.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115,547.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0.00	30206	电费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1	全年预算数 2	决算统计数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3,535.00	23,535.00	8,881.61
（一）支出合计	2			8,881.61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9,400.00	19,400.00	6,407.61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9,400.00	19,400.00	6,407.61
3. 公务接待费	7	2,474.00	2,474.00	2,474.00
（1）国内接待费	8	2474	2474	2,474.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	1	1.0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4	4	4.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37	37	37.0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102,918.85	102,918.85	102,918.85
（一）行政单位	23	102,918.85	102,918.85	102,918.8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公开 11表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三公”经费支出	1	23,535.00	23,535.00	8,881.61
(一) 支出合计	2	8,881.61	8,881.61	8,881.61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6,407.61	6,407.61	6,407.61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6,407.61	6,407.61	6,407.61
3. 公务接待费	7	2,474.00	2,474.00	2,474.00
(1) 国内接待费	8	37	37	37.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	

注：本表所列“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资产原值合计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 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1.00	40,686.87	40,686.87	12,201.66	40,686.87	28,485.21			269,050.00	269,050.00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净值）+其他资产（净值）；
 2. 资产原值合计=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原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原值）+其他资产（原值）；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公开13表

	(一) 部门概况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级各部门、乡镇（街道）的配合支持下，易门县信访局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统领信访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全面加强信访队伍建设，积极化解矛盾纠纷，不断畅通信访渠道，依法规范信访秩序，切实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有效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切实把信访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为易门县融入“玉溪之变”，深化“易门实践”，打造“一区两城”、实现易门高质量发展跨越发展创造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一) 强化理论武装，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云南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通过教育培训、研讨交流等方式，学深悟透、笃信笃行，结合实际，抓好落实。二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完善信访工作制度新要求，坚持信访制度自信、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强化把信访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的责任感和执行力。三是深入学习贯彻省委十届十一次、十二次全会、省委省政府玉溪现场办公会和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细化落实市委、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市政府、县政府的相关工作安排，学习贯彻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做好信访工作的思想成果和实践成效。(二) 聚焦创新驱动，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一是切实加强云南信访信息系统优化和深度应用，提高手机移动端信访的普及率，继续强化宣传，鼓励群众通过网上信访渠道反映问题和提出诉求，扩大网上信访的认知度和影响力。拓宽视频接访系统在日常接访中的应用，注重网上受理和网下办理相结合，强化网上及时随时精准督办，实现全流程提质增效。积极配合市级相关部门推进玉溪市“互联网+政务服务热线”整合工作，拓宽网上信访主渠道，打造信访服务渠道多元化、业务监控实时化、研判分析准确化、应急响应及时化的“智慧信访”，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提高信访工作效能和公信力。二是依据国家信访局“最多访一次”的指导意见，全力推进实施《玉溪市推行“最多访一次”三年行动方案》，抓实抓牢初信初访办理，大力推行“四精推”工作标准，即精准受理、精准分流、精准督办、精准回访等各个环节，加强基础业务。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易门县信访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430,905.12元。 其中：行政运行拨款收入1,049,074.65元，占总收入的73.31% 行政事业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128,849.21元，占总收入的9.00% 行政事业单位卫生健康收入97,315.00元，占总收入的6.80% 住房公积金财政拨款收入102,026.00元，占总收入的7.13%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易门县信访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4,9074.65元 其中：行政运行拨款支出1,049,074.65元，占总支出的73.31% 行政事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8,849.21元，占总支出的9.00% 行政事业单位卫生健康支出97,315.00元，占总支出的6.80% 住房公积金财政拨款支出102,026.00元，占总支出的7.13%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为规范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信访局出台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整体支出评价、绩效评价应用等七个环节办法，进一步厘清各实施环节的操作流程，明确参与主体的管理职责，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制度保障。一是坚持闭环管理，做到有机融合。七个办法涵盖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结果应用等各个环节，形成了全过程闭环管理，为解决好绩效管理各环节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供了制度支撑，加速推动建立以绩效为核心的财政政策体系和资金管理机制。二是做到责任明确。明确了各主管部门、各预算单位、其他机构在各项预算绩效管理事务中的责任主体，以及各个环节的任务要求和时间节点。三是坚持强化约束，做到责任压实。有效发挥绩效管理约束力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成功实施的关键。七个办法提出了强化绩效结果应用、信息公开等相关要求，并将绩效管理列入年度考核。进一步易门县信访局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8881.61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407.61元，公务接待费支出2,474.00元，共接待37批人次。2023年年内未购置车辆，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三公经费”预算，从源头严控支出规模，杜绝“三公经费”超预算或无预算支出，预算执行中一律不追加。预算信息公开。要求全面公开部门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主动接受群众监督，规范支付行为。建立健全了规范性措施，严格报销审核，加强财务管理。加大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改革力度，减少“三公经费”的现金支出，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增强公务消费透明度。跟踪监督问效。建立健全“三公经费”及会议费长效机制，将会计监督与贯彻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紧密结合起来，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建立监察、财政、审计常态化监督机制，对违规行为实行责任追究。为了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部门管理水平。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日常组织管理情况、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衡量，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与效果，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达到推动改革管理体制、完善管理制度，提高自身的资金管理及项目管理水平，确保信访局接待群众信访等工作成效得到显著提高。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按照文件要求，易门县信访局高度重视此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明确本次评价对象，并开展绩效自评前，涉及项目的科室、人员要全面熟悉掌握玉溪市市级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暂行办法及易门县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及工作要求。
	(二) 自评组织过程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要求，易门县信访局对该项工作进行了明确分工，成立绩效评价自评工作领导小组，针对项目先自评，形成书面评价报告，自评小组办公室汇总，归纳、分析形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初稿，拟订初评结论，报局领导审核，最后将自评的绩效评价报告报送县财政局审核备案，及时在本部门网站上公开。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易门县信访局2022年围绕玉溪市信访局和易门县委、县政府战略部署，并结合本部门的职能职责，制定了年度的工作目标，基本实现了全年目标任务；自评得分96分。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一是对全县历史遗留信访问题，有效化解难度大，息诉罢访率偏低。二是对部分特殊群体、重点人员稳控措施单一，成效微弱，部分单位对劝返稳控工作有畏难和厌战情绪。三是信访干部坚持法定途径优先，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信访问题的意识有待加强。四是信访基层基础依然薄弱，情报信息掌控能力有待加强。五是依法处置信访活动中违法行为的力度有待加强。六是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上仍存在不足，如：基本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值与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与指标值互相重叠，个别指标值设定模糊无法精确衡量等。七是绩效自评工作有待提高。部门绩效自评未针对既定绩效指标进行量化打分，评分主观性因素较多。针对这些不足和问题，在今后工作中需要认真总结反思、找准症结，逐步加以解决。1. 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做到制定制度执行制度。2. 进一步完善、细化、量化绩效目标，部门绩效自评指标评分采用客观数据和数据作为支撑。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次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有效促进预算编制和规范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健全完善单位内控机制。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领导重视，全程督促。成立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亲自抓预算、抓支出管理，组织召开专题研究会部署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分管领导作为项目督办人，全程参与督促检查项目准备、实施和检查。 (二) 健全制度，规范管理。认真执行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细化预算管理，编制全面、科学、合理的项目经费。 (三) 严把会计核算关。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加强对资金使用环节的监督；先后制定修改《内部控制工作手册》，严格实施了预算、收支、政府采购、资产等业务管理制度，为部门财务收支管理发挥预期绩效提供了制度保障。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表14

部门名称 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名称		县政府处理信访突出问题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3.41	1.55	10.00	45.45	4.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	3.41	1.55		45.4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对信访积案及遗留问题进行积极化解，争取把矛盾化解在基层，从根本上减少越级上访情况。 2、对重点人员进行稳控，维护社会稳定。 3、依法依规处理各种形式交办的信访件，督促责任单位按时按质办理承办的信访件，将信访矛盾化解在基层，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全县信访形势呈现出总体平稳可控，信访总量大幅下降的趋势。实现了我县群众在2023年元旦春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全国省市县两会等重要节假日、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要敏感节点到市赴省进京“零上访”的目标，为全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我县22年23年连续三年被评为全国信访工作先进县。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信访突出问题	>=	90	%	90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及时交办督办所有信访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访件满意率	>=	90	%	100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信访疑难问题。信访件按时办结。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0	%	100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信访疑难问题。资金按时发放。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信访件处理及时率	=	95	%	98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信访疑难问题。信访件按时办结。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人对处理结果	=	95	%	100	10.00	1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信访疑难问题。信访件按时办结。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55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信访局

公开15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排查梳理、资金申报情况及资金使用成效，至少化解10件特殊疑难信访案件，同时加强监管，确保补助资金专款专用，发挥作用。			全县信访形势呈现出总体平稳可控，信访总量大幅下降的趋势。实现了我县群众在2023年元旦春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全国省市县两会等重要节假日、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要敏感节点到市赴省进京“零上访”的目标，为全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我县22年23年连续三年被评为全国信访工作先进县。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疑难排查信	>=	10	件	90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及时交办督办所有信访件。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上访案件办结率	>=	99	%	100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两件信访疑难问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信访人再次上访	<=	5	%	100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两件信访疑难问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信访案件对社会	>=	99	%	98	20.00	2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信访疑难问题。资金及时拨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处理案件信访群	>=	99	%	100	10.00	10.00	2023年我单位用突出问题经费解决两件信访疑难问题。信访人满意。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